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董事会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顺利得以贯彻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完成信息披露,

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集团公司本部,9个全资子公司(香港音乐贸易有限公司、广州珠江钢琴制造有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北京珠江钢琴制造有限公司、广州恒声检测有限公司、广州珠江钢琴集团音乐制品有限公司、广州珠江钢琴文化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珠江钢琴文化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和4个控股子公司(浙江珠江德华钢琴有限公司、广州珠江艾茉森数码乐器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琴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二)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内部环境

(1) 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党章》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党组织、党委、纪委、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人员构成均符合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并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围绕公司中心任务开展工作;推动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

公司的贯彻执行;研究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依法行使职权。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根据国家政策法规和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部分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前,还需提交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对于情况较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重大问题,公司还聘请外部专业机构提供咨询意见,供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时参考,科学决策,建立良性运行机制,提高执行力,实现发展战略。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党委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明确了各机构在决策、执行、监督、责任追究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是总部-业务板块的组织架构模式,组织管理架构权责分明,设立了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与业务部之间职责明确,相互制约,协调高效。公司对下属分、子公司通过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资金调度、人员管理等对分、子公司实行集中管理,以保证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依据对子公司资产控制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规范下属企业董事会运作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境外子公司绩效评价制度(试行)》和《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试行)》等管理制度,对子公司的发展战略、年度财务预决算、重大投融资、重大担保、大额资金使用、主要资产处置、重要人事任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重要事项以监控,对风险管理、购销管理、资金管理等11个方面明确了责任追究情形,以加强落实企业资产保值增值责任。

(2) 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的管理机构为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下设战略投资部负责发展战略管理工作,履行相应职责,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充分分析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外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行业及竞争对手状况、可利用资源水平和自身优势与劣势等影响因素的基础上,明确了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聚焦乐器文化产业,立足主业,持续优化产品结构,造世

界最好的钢琴;关联延伸,合理布局产业结构,做全球最强的乐器企业。

每五年,公司组织相关部门或聘请第三方咨询机构,结合国内外宏观环境、行业发展趋势、标杆企业发展状况及经验、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内外部资源和自身优势与劣势等因素,科学编制公司五年战略规划,并经由公司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报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实施。通过季度及年度KPI监测分析,及时掌握战略目标完成情况、总结五年战略规划期中实施情况及期末完成情况,对公司战略规划推进落实情况进行有效把控,切实提高公司战略管理实效;对公司战略规划推进过程中由于经济形势、行业状况、公司发展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造成明显偏离发展战略的情况,公司适时按照规定程序对发展战略作出调整。

2021年,结合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公司与集团下属12家二级三级企业主要负责人签订《2022-2024年岗位聘任协议书》和《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深化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为突破企业发展中瓶颈,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实现集团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提供制度保证和有力的支撑。

(3) 人力资源

公司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和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制定了《部门职责及架构图》《岗位工作标准》《各岗位说明书》《人力资源控制程序》《招聘管理制度》《员工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薪酬福利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工资总额管理制度(试行)》等制度,明确各岗位职责、任职条件、劳动纪律、薪酬聘用、培训、晋升、薪酬保险福利、奖惩管理等相关的政策与流程的执行,建立和健全和谐的劳动关系,努力为员工提供公平、竞争、激励、经济、合法环境;制定了《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制度》《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分公司高管年度述职制度》《集团下属公司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法》《领导干部轮岗交流制度》《领导干部任职回避暂行制度》《领导干部兼职(任职)管理规定》《党纪政务处分薪酬扣减制度》等制度,强化人才选拔工作,规范选人用人工作流程,切实把德才兼备的优秀人才选拔到合适的工作岗位上;同时突出业绩导向,完善激励、约束与监督机制,实现对核心管理人员动态管理。结合乐器行业特点以及公司的实际经营运作情况,为培养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的技能人才,传承工匠技艺特长,弘扬劳模精神

和工匠精神,公司持续深化高等院校的校企合作项目,推动企业技能人才队伍综合素质培养工程,成为国内乐器界高校与企业联手造就高端人才的先锋典范。公司制定了《企业首席技师管理办法(试行)》《技工制管理规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方案》《技术工艺人才挂职培养方案》《高技能人才培训大纲》《钢琴调律高班实施方案》等技能培育管理制度,同时开设钢琴调律高级班和高技能人才培训班,,进一步推动公司高技能人才培养,提高技能人才技术水平,促进企业技术发展。

(4) 社会责任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注重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及资源节约、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促进就业与员工权益保护、乡村振兴等社会责任的履行。

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设置安全保卫部负责安全管理和监督工作,并对子公司进行垂直管控,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工作方针,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消防管理规定》《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制度》《物业管理制度》《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办法》《气象灾害防御应急预案》《高处作业安全管理制度》《粉尘爆炸危险辨识和评估管理制度》《工作现场粉尘控制管理要求》与《一线三排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各岗位职责,规范作业程序;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围绕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知识有奖问答、安全教育培训、消防演练活动,加强安全检查,做好隐患排查治理,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实现员工安全至上。

在环境保护及资源节约方面,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运行情况,制定了《废气管理制度》《废水管理制度》《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规定》《污染源在线监测仪运行管理制度》《环境监测项目一览表》《设备噪声控制管理规定》《污水处理站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废水、废气废弃物的处理进行规范,确保三废处理安全可靠;同时,改造升级环保设施、建立光伏发电系统、积极开发和使用节能产品,发展循环经济,降低污染物排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始终坚持绿色环保的发展理念。

在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方面,制定了《质量手册》《计量手册》及《进货检验控制程序》《在制品检验控制程序》《成品检验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

《标识和可追溯性控制程序》《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等程序文件,对从原材料、测量设备、在制品以及最终产品的管理等各个环节都进行了有效的质量内部控制,确保了每件产品都符合产品标准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坚持"以质取胜、以客为尊"的服务理念,制定了《客户电话回访管理规定》《特约售后服务网点评审办法》《维修人员上门服务规范》《钢琴维修服务指南》等制度,规范公司钢琴售后服务流程、电话回访工作,不断改进客户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客户满意度,践行用户至上。

在促进就业与员工权益保护方面,企业贯彻人力资源政策,保证工作岗位稳定,积极促进充分就业,未出现批量辞退员工现象。企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履行,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的原则,建立科学的员工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不克扣或无故拖欠员工薪酬。建立员工薪酬增长机制,及时为员工办理"五险一金",遵守法定的劳动时间和休息休假制度,确保员工的休息休假权利。积极与高等院校开展校企合作,创建实习基地,培养"钢琴制作与调律"方向人才,安排高级技师到南京师范大学与在校学生进行经验交流与讲学,积极履行社会公益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切实履行精准扶贫、乡村振兴目标任务,成立了新时期精准扶贫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办公室。制定了《关于公开选派驻村干部的通知》《党员干部联系贫困户结对帮扶制度》《钢琴集团公司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自查自纠实施方案》《钢琴集团公司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对扶贫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划拨方式、使用范围、监督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明确职责权利,确保扶贫工作顺利完成。截止2021年,珠江钢琴累计投入帮扶资金及物资两千多万元,参与15个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和3个乡村振兴项目。

公司作为中国乐器行业龙头企业,始终不忘履行社会责任,以感恩之心积极参与国家、省市各类音乐文化活动,主办了花城音乐节、"珠江 恺撒堡"国际青少年钢琴大赛、"经典铸魂"《黄河大合唱》音乐党课、"珠江 恺撒堡钢琴杯"广州市职工合唱大赛、《乐龄颂党恩》"珠江钢琴杯"首届羊城乐龄合唱节、"琴心向党"百年百场音乐党课公益惠民系列音乐会等多项公益文化活动,协办了全国以及广东省钢琴调律职业技能竞赛,在近百所音乐专业院校设立奖学金,始终立足

音乐文化活动讲好中国故事,推动中国音乐文化事业不断发展,提升社会音乐文化氛围,助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被教育部盛赞"积极反哺社会、有高度社会责任感。"2021年,公司在音乐文化事业推动、慈善、抗疫、扶贫攻坚等方面表现突出,以高分荣获"2021年度粤港澳大湾区年度社会责任影响力标杆企业"。

(5) 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精心培育企业文化是公司的重要职责。公司高度重视文化建设,通过"红色工匠"党建品牌引领企业文化建设,积极践行以下文化企业理念:"和谐、专注、开放、创新"、"使命:创造完美声音之源,做人类和谐生活高雅文化的使者;愿景:造世界最好的钢琴,做世界最强的乐器企业;核心价值观:以人为本,以质取胜,以诚待人,以客为尊,以和为美;理念:基于全球视野的永恒创新,基于顾客导向的持续改进;质量方针:高品质的追求是珠江钢琴生存与发展的依据,优秀产品优质服务是珠江钢琴最忠诚的承诺;质量目标(至2025年):保持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并持续改进,优化跟踪制度,提高顾客美誉度,打造领先的自主创新能力,在专利技术、核心关键零部件及关键工艺等方面实现行业领先及核心技术自主可控。

公司注重发展成果惠及员工,不断提升员工的获得感、满足感、幸福感,通过开展中高层管理人员管理能力培训和对新入职的管理人员实行下车间见习培训,将企业文化建设融入到生产经营全过程,切实做到文化建设与发展战略有机结合,通过全员参与,广泛征求意见、研讨学习、借鉴深化和宣贯推广,不断推进企业文化体系的优化和深入发展,保持公司的凝聚力,树立公司健康、向上的良好形象,并考虑员工实际情况,减轻员工负担,制定薪酬调整方案、《返乡探亲路费报销管理规定》《员工子女教育费用补助管理办法》等,让企业文化精神转化为员工的自觉行动,为广大员工普遍接受且深度认同。

2、主要控制活动

(1) 资金活动

资金的筹集与使用:为了促进企业正常组织资金活动,防范和控制资金风险,保证资金安全,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对筹资、投资等资金使用活动进行管控,制定了《筹资业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科学设置筹资方式、筹资结构、筹资规模,同时严格依

规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和监督管理等,最大限度的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募集资金的使用均经会计师事务所和券商分别发表意见,确保筹集资金的安全。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管理监督体系,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等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投资的原则、范围和程序等内容,规范了境内、境外投资及"负面清单"投资项目的监督管理要求。对外投资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决策制度,监事会及各有关部门依据其职责对投资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进行管理和监督。同时,通过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制度,严格规范投资项目决策流程,确保投资项目依法依规推进;通过实行年度投资项目评价机制,对投资项目进行跟踪管理,重点关注投资项目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发展定位以及投资合同履行情况,切实提高公司投后管理水平。

公司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货币资金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授权批准制度、责任追究制度规范、有效。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落实相互制约管理规定,《现金管理制度》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时应遵守的规定;《营运资金内控制度》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制定了收付款审批权限等系列程序,严格执行对款项收付的稽核及审查;制定了《网银管理制度》,对网上银行的收支和查询加强了管理。公司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和评价资金活动情况,并落实责任追究制度,以确保资金安全和制度的有效运行。

(2) 采购业务

公司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货物的请购、审批、采购和验收程序,采购严格执行"同一质量水平比价格,同一价格水平比质量、同一质量价格水平比服务"的三比采购法。通过制定《物资采购管理及结算办法》《采购人员管理规定》《物资采购计划控制程序》《物资采购控制程序》《供方评价控制程序》等管理控制标准,明确了请购与审批、询价和定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与材料进货检验的规范操作,杜绝劣质物资进入仓库;为贯彻落实阳光采购,规范公司的招投标与采购管理工作,推动公司采购科学化、规范化,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控制经营管理成本,提高效率,防范廉洁风险,重新修订了《招投标与采购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明确了采购基本原则、采购程序分类、

采购方式、适用范围、管理职责分工、采购信息发布、采购程序、招投标管理、监督和问责、档案管理等要求;制定《预算管理制度》《费用管理制度》,规定了采购付款的支出流程,采购业务必须在办理齐备相关手续后才能付款,请购与审批、询价和定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与验收、付款审批与付款执行等不相容岗位相分离。

(3) 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包括《仓库管理制度》《生产辅助物料临时采购、贮存管理实施办法》《存货盘点管理规定》《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危险化学品管理程序》《物资清理实施办法》《木材储存量控制要求》等,对存货的验收、入库、出库、保管、盘点和报废处置等环节进行控制,明确了存货管理的审批权限,使采购计划及流程的管理更明细规范,以满足均衡生产的需要,保持合理的储备量。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车辆使用和管理办法》《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试行)》《设备管理制度》《设备保养维修管理制度》《特种设备管理制度》《电气装置管理规定》等管理制度,明确了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保管保养、处置等控制程序,有效地保证固定资产的安全和利用率。同时,公司加大对生产设备的研发、工艺设备升级改造的投入,通过技术创新,引入自动化、数控化、节能化和清洁能源设备,升级改造生产流程,有效提升了钢琴的高效高质制造能力,进一步提升了工艺水平和提高产品档次,推动实现企业产能优化转型升级,进一步巩固珠江钢琴在钢琴行业的领先地位。

为了对无形资产进行管理和维护,公司制定了《专利工作管理制度》《商标管理规定》,对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的管理、申请、许可、转让、维护、维权等程序上职能划分、审批流程作出规定。通过对知识产权评估,及时淘汰落后技术,保持公司现有知识产权的先进性和有效性。对拟使用的图样进行商标注册申请,形成了更加严密的商标防御网。开展知识产权培训,提高了研发人员在知识产权创新方面的业务能力,增强了全体员工知识产权风险防范的意识。

(4) 销售业务

在内销方面,公司制定了《国内销售管理制度》《信用管理制度及客户评级标准》《客户管理制度》《投标管理办法》《经营部门经营工作的管理规定》和《钢

琴新产品开发与产品定价(变更)管理规定》等制度,对销售、定价、客户管理、投标、发货等环节进行规范化,确保经营市场高效有序,规范了内部审查制度和法务程序审核条款,加强了对各环节的监督和审查;应收账款、客户周转额度与发货等环节通过U8系统实现实时信息化管控,以减少坏账、烂账的风险,各环节职责明确,销售与收款业务的职责分离。

在外销方面,根据实际情况、钢琴外销市场的行业特点和国际贸易准则,外 贸部制定了《出口产品要求评审及服务程序》和《出口客户付款方式的规定》, 对钢琴在国际市场销售过程中的营销、接受定单、确定付款方式、签订销售合同、 货款回收、货品发运、开具发票、报关核销等一系列业务行为进行控制,公司根 据实际运行情况,采取了根据与客户进行业务时间的长短、付款记录和货款回收 的情况来确认信用期的结算方式,明确了销售报关与外汇核销的职责分离与制衡, 即外贸部负责销售、催收货款与报关,财务管理部负责收汇入账与外汇核销退税。 相关制度严谨、规范,在积极进行市场开拓和产品推广的同时,有效防范了货款 回收的风险,保障了公司资产的安全。

(5) 研究开发与生产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已建立起以自主创新为主---引入国外智力---产学研相结合"三位一体"的科技创新体系。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创新管理制度,制定了《科技项目管理办法》《技术评估管理办法》《创新活动管理方案》,办法明确了技术中心各部门的职责,规范了研发业务包括技术开发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立项、过程管理、验收等关键控制环节,保证研发工作的顺利实施。为了规范公司科技成果的转化管理工作;制定了《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制度》《技术秘密管理办法》,规范成果转化的过程管理、技术权益、法律责任等控制环节,深入推进科技成果的顺利转化。相关制度基本符合实施管理要求。

为了充分调动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公司按照《知识产权奖励制度》等激励制度,鼓励全员参与合理化建议,QC小组活动,每月坚持合理化建议评审制度和每年举办创新大会,对采纳的合理化建议员工进行奖励,对科技人员实施专项奖励,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了保障和动力。创新从关键领域扩展到管理、能耗、环保、新技术、新产品等方面的全面创新。至2021年底公司已拥有技术专利278项,其中发明专利42项,拥有国家、省市认定名牌、驰名商标等企业自有商标超过90

个,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1个,省级工程研发中心1个,掌握了钢琴设计制造的核心技术,开发了多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钢琴。2021年,公司新增产品型号钢琴58款,新材料、新工艺的改进试验631项,完成试验524项,121项投入实施,47项作为技术储备。研发出多款满足高端消费者需求的名贵木皮艺术钢琴,填补高端珍藏系列钢琴的空白,通过创新技术为企业创造了更大的效益,增加双工位中盘固定枋自动钻孔机、前键盖数控自动钻铰链孔机、键架自动入呢圈纸圈机、自动绕弦机等先进设备,全面提升了产品质量。

在生产方面,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制定生产计划,制定了《物资采购计划控制程序》、《生产计划控制程序》;同时,制定了《钢琴配件生产管理规定》、《生产现场管理规定》、《现场定置管理标准》、《出口产品生产管理规定》、《分厂生产管理工作考核细则》,加强生产现场管理,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能源损耗,减少废次品损失,控制好在制品的流转量,促进公司资源优化和合理利用,提高经济效益。

(6) 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对工程承包方的安全环境管理规定》,在 购建重要的工程项目或重大的技术改造时,需经过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论证,按照内部审批制度履行决策程序,明确了工程项目的可行性论证、概算、合同编写、项目实施、验收、竣工决算、竣工审计等项目申请、项目经办、项目监督审核部门的权限和职责。对在建工程项目严格落实监督管理工作,同时定期开展安全、防火检查,落实各项施工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7) 担保业务

公司为了加强对外担保管理工作,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在《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中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的实施程序,明确担保的对象、范围、方式、条件、程序、担保限额和禁止担保等事项,规范调查评估、审核批准、担保执行等环节的工作流程,按照政策、制度、流程办理担保业务,定期跟踪担保政策的执行情况及效果。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时,审慎对待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可能产生的债务风险,公司对外担保申请由公司财务管理部统一负责受理,如实、准确、完整地记录对外担保情况;定期对担保业务进行分类整理归档和统计分析;对被

担保项目的资金使用、申请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及借款主合同履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有效控制担保带来的财务风险,保护投资者和债权人的利益。

(8) 业务外包

公司针对业务外包业务管理制定了《供方评价控制程序》《物资采购计划控制程序》《物资采购控制程序》《进货检验控制程序》等程序文件,同时制定《物资采购管理及结算办法》《委外加工物资管理办法》《招投标与采购管理制度》《年度物资采购名录(采购方式)》等规定,规范了委外加工物资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采购方式和采购流程、结算价格的核定、支付与审核,对业务外包全过程的监控,有效防范外包风险。

(9) 财务报告

为规范公司财务报告,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提高会计核算、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对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会计账务处理等主要业务流程进行了规范,严格按照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制,并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公司设立运营管理部负责对公司、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每月及时将经营财务状况反馈管理层。

3、控制手段

(1) 全面预算

公司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在年度开始之前以下一年度的经营目标与经营方针预作提示,各部门、各子公司依据公司目标拟订(或修订)相关管理制度或改进方案,并配合年度预算的编制,预测产品市场的增减变动,配合设定生产能力与成本标准,拟定年度产销售计划,预估年度损益及资金的调度运用,同时作为考核各部门、各子公司执行绩效的依据。公司通过实行子公司年度经营业绩评价和考核机制,围绕子公司年度关键经营指标,以及专项工作评价指标等,对子公司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加强对子公司预算执行的考核。公司实行财务一体化管理,各控股子公司向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统一提交报表及全部财务数据,子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配备财务经理(负责人)和专业财务人员,在业

务上接受所在公司总经理及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领导,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主要负责拟订预算目标和预算政策;制定预算管理的具体措施和办法;组织编制、审议、平衡年度等预算草案;组织下达经批准的年度预算等;协调、解决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具体问题;考核预算执行情况,督促完成预算目标。通过全面预算管理制度、企业经营计划报告制度较好地对下属及控股公司经营过程、财务状况进行了全面的监控。

(2) 标准化管理

公司成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设立标准化管理岗位,由专人负责开展企业标准化工作,于2010年通过国家AAAA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公司是中国乐器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和中国乐器协会钢琴分会的会长单位、广州市标准化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的副理事长单位,参与中国乐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托的钢琴国家标准(GB/T10159《钢琴》)的主要起草和修订,同时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参与了《钢琴零部件名称》《音准仪校准规范》《十二平均律音名标注方法》《乐器音准装置准确度等级判断》等四十二项国家、行业标准、团体标准、规范的起草工作,参与完成了《钢琴金属连接件、紧固件的形制与尺寸》、《智能键盘乐器通用技术条件》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等的编写。

(3) 品牌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成熟完善的品牌培育管理体系,根据QB/T 5256-2018《品牌培育管理体系实施指南 轻工行业》等标准,制定了《品牌更新和延伸管理控制程序》《品牌定位控制程序》《品牌设计控制程序》《风险规避和紧急事件响应程序》和《品牌传播控制程序》《品牌培育手册》,规范了体系相关的管理程序,建立了品牌培育管理体系自我完善、自我改进的机制,强化品牌培育的实施、保持并持续改进。公司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创造价值,实现愿景,引领民族乐器品牌走向世界。公司的品牌得到中宣部、文化部和中国轻工联合会等国家相关部门和国内外客户的充分肯定和认可,成功入选2020-2022年《国家检测质量合格产品》《国家名优产品》,2021中国轻工业乐器行业十强企业总排名第一、2021-2022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2020-2022年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2021 年度中国高质量发展特别贡献企业、2021年度杰出音乐机构、2021年度优秀音乐项目-中国音乐艺术教育发展论坛、2021广州市"百年百品"质量品牌企业等殊荣。公司品牌价

值持续上升,企业品牌强度为917,品牌价值为55.90亿元。

(4) 合同管理

公司为了不断完善合同法律风险防控机制,设有独立的法律事务部和总法律顾问,全面负责企业法律事务及法律风险管理工作。建立了合同分级审批制度,有力地控制合同法律风险。制定了《合同管理办法》《合同会签工作指引》,对合同的起草、审批、变更、管理等进行全面系统的修订,加强了对合同呈批全流程的把控,规定了重大合同审核工作中的会签流程和对应的会签部门,使得制度更具有可操作性。公司常规业务制定格式合同,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严格履行合同,对合同履行实施有效监控,同时强化对合同履行情况及效果的检查、分析和验收,确保合同全面有效履行,防范合同法律风险。

(5) 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在《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党委会议事规则》等议事规则明确了审核审批权限,促进内部报告的有效利用;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制度》,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准确、全面、披露完整;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及相关会议议事规程等,均对严格保密纪律提出了要求;制定了《信息报送制度》,提高内部信息工作质量,实现信息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及时反映公司工作动态、及时对上级相关单位要求采集的信息进行报送;制定《重大经营风险事件报告工作制度》,明确企业经营业绩、资产损失、法律法规、媒体舆论等重大经营风险事件报告范围,形成职责分工明确、报告流程清晰的重大经营风险事件报告机制,及时掌握企业重大经营风险事件情况,增强防范化解企业重大风险能力,提高企业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企业重视和加强反舞弊机制建设,通过设立投诉信箱、投诉热线、官网公布来信、来电、来访等方式,确保检举渠道畅通。2021年,公司严格按照内外部规定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6) 信息系统

根据钢琴行业特点,公司通过使用OA办公系统、"三重一大"系统、档案管理系统、RFID系统、用友U8和用友NC系统等现代化信息管理平台,使各管理层、各部门、各分厂、员工与管理层以及母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顺

畅,管理更规范,沟通更便捷、有效。不断完善用友U8和NC系统,有效地提高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的管理效率,实现公司财务数据的有效整合,进一步提高对子公司财务管理力度。建设RFID系统,提高对钢琴产品的入库管理,在钢琴产品上添加条形码,确保公司所有物资编码的唯一性和实用性。适应新时代国企党建发展趋势,建设智慧党建系统。公司现有信息系统已覆盖了设备、销售、外贸、人力资源、库存、总账、应收、应付、资产、现金、办公自动化、党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模块。同时,公司还通过网站、微信企业号、内部通知、标准化文件、内部宣传栏、内部邮件等手段及时、有效地传递公司制度的更新、经营成本信息和企业文化等信息。

为了确保信息传递更安全,公司主要信息系统通过了等级保护二级测评,并 在广州市公安局网监分局完成了等级备案。在公司内部统一安装了网络版杀毒软 件,并在外网入口处安装硬件防火墙,通过监控软件管理公司的上网行为,安装 了业务系统日志审计系统,对公司信息系统的使用操作行为进行定期备份和记录。

(7) 内部监督

公司明确了监事会、纪检监察室、审计、法律事务部门及业务管理部门等机构分别从事前、事中和事后的角度分工协作,对公司各业务及管理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评价和汇报。监事会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向全体股东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董事、高管进行监督。公司纪委坚持把监督挺在前面,切实发挥监督"首责"作用。坚决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确保企业决策的规范性和科学性。制定《廉洁风险排查防控工作制度》,组织开展廉洁风险点排查,落实任职廉洁谈话,将廉洁条款写入合同,强化廉洁风险防控工作。制定《内部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加强公司内部监督机构的工作协调,形成监督合力。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设立独立的审计部为内部审计机构,由公司主要负责人分管,内审围绕集团公司的整体规划制订内审工作计划,以日常监督检查与专项审计相结合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及实施情况的有效性,及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长(主管领导)报告工作。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审计结果运用实施办法》《关于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管理办法》《内部专项审计流程》,明确了内部审计的职责、工作内容、工作要求、审计程序、审计发布问题的整改、审计结

果的运用等,确保内审工作的质量和效果。

公司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战略管理风险、人力资源风险、研究与开发风险、安全风险、环保质量风险、生产管理风险、投资风险、存货管理风险、现金流风险、销售风险和重大决策法律风险等。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涵盖了公司高风险领域及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对内部控制进行日常监督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 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 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 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本公司以资产总额为判断财务报告错报(含漏报)重要性定量标准,具体如下:

重大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0.5%。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0.5%>错报>资产总额的0.3%。

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0.3%。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1) 重大缺陷
- ①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
- 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③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 ④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⑤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2) 重要缺陷
 -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 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 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公司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确定重要性标准,具体如下:

重大缺陷:损失>资产总额的0.5%。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0.5%>损失>资产总额的0.3%。

一般缺陷: 损失<资产总额的0.3%。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重大缺陷

- ①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 ②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 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 ④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 ⑤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2) 重要缺陷

- ①公司组织架构、民主决策程序不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 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 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④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一直未得到整改。

(3) 一般缺陷

①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 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 ③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④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⑤其他一些产生一般影响或造成轻微损失的控制缺陷。

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